



证券代码：000822

证券简称：山东海化

公告编号：2021-042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 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1年8月24日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年8月24日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4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
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4日
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 现场会议地点：山东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化街05639号，
908会议室。

3. 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+网络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孙令波董事长

6. 会议召开的合规性、合法性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
行政法规、部门章程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分 类	人 数	代表股数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
股东参会情况	8	361,636,878	40.4022%
其中：中小股东参会情况	7	588,000	0.0657%
现场会议出席情况	1	361,048,878	40.3365%
参加网络投票情况	7	588,000	0.0657%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郭恩颖、王智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大会通过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1.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分类	赞成	反对	弃权
表决情况	361,631,078	5,800	0
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	99.9984%	0.0016%	0
其中：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582,200	5,800	0
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	99.0136%	0.9864%	0
表决结果	通过		

2. 关于增补杨海丰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

候选人	表决情况				表决结果
	同意票数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	中小股东同意票数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	
杨海丰	361,332,978	99.9160%	284,100	48.3163%	当选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

2. 见证律师：郭恩颖、王智
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2.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5 日